1.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部署，进一步发挥海南生态优势，深入开展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综合试验，2019年4月中办、国办印发了《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将海南正式列入第四个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方案》提出了海南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的指导思想、战略定位和主要目标等总体要求，明确了为实现总体要求需要开展的重点任务，最后阐明了为推进重点任务顺利开展的保障措施。2019年6月，省委办公厅、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海南省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任务清单和责任分工》，明确了各项任务具体分工以及设立海南省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统筹推进试验区建设各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生态环境厅，负责对试验区建设各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综合协调、跟踪分析、效果评价等各项要求。2021年4月，海南省人民政府与生态环境部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2021年4月，省委办公厅、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健全完善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的通知》，健全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相关工作机制，明确了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职责及下设的9个专项小组具体职责，其中，环境治理体系建设、生态价值实现、应对气候变化和碳达峰3个专项小组设在省生态环境厅。

为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我省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根据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职责以及专项小组2024年工作任务，省生态环境厅计划开展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实施情况评估、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海南省外卖行业典型塑料制品使用和废弃流向调查评估等调度评估工作；开展万泉河流域GEP核算与应用、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标研究等相关课题研究；以及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年度工作要点、工作落实情况、挖掘形成的典型案例等技术支撑工作。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 395万元 ，最高限价：375.25万元。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  |
| --- |
| **一、标的信息** |
| **标号** | **标的名称** | **品目分类编码**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分包要求** |
| 1 |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实施框架机制研究 | C07990000 | 项 | 1 | 不允许分包 |
| **二、子项目明细** |
| **序号** | **子项目名称** | **预算（元）** |
| 1 |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实施情况评估 | 665000.00 |
| 2 |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技术支撑 | 161500.00 |
| 3 | 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 | 712500.00 |
| 4 | 万泉河流域GEP核算与应用 | 665000.00 |
| 5 | 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 | 171000.00  |
| 6 | 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 | 1092500.00 |
| 7 | 海南省外卖行业典型塑料制品使用和废弃流向调查评估 | 285000.00 |
| 合计 | 3752500.00 |

**（四）技术商务要求**

**1、技术要求**

**1.1 建设目标**

**1.1.1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实施情况评估**

为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及《海南省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有关要求，对海南省2024年度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建设的情况进行评估，评估内容包括重点任务的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和原因剖析等，并提出相应工作建议；深度挖掘、提炼海南落实《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过程中形成的制度成果和典型案例；加强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标研究，制定自贸港企业环保责任指引。

**1.1.2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技术支撑**

为贯彻落实《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健全完善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的通知》（琼委办〔2021〕8号）提出的分年度推进、调度报告、课题调查研究等机制要求，建立健全环境治理体系专项小组运行机制，加强环境治理体系领域工作统筹协调，加快推动落实环境治理体系领域的制度创新，通过研究制定年度工作要点、课题需求、工作落实情况、挖掘形成的典型案例等，针对工作推进落实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为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落实海南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重点任务提供支撑。

**1.1.3 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

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21 年12月29日印发《海南省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海南省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22年7月20日印发《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海南重要讲话精神 推进“两山”转化路径先行先试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2024年拟评估《实施方案》与《工作方案》的主要目标完成情况，重点任务推进情况，工作机制建立情况。总结提炼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凝练创新实践模式和典型经验，为试点工作提出符合实际情况、可落地应用的意见建议，为进一步推动海南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提供有力保障。

**1.1.4 万泉河流域GEP核算与应用**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建立健全我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工作的统筹部署，积极推动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及进考核工作，通过研究制定生态产品总值（GEP）综合考评办法，探索建立GEP综合考核评价机制，科学设定评价指标，将生态效益纳入经济社会评价体系，在万泉河流域先行先试，试点开展万泉河流域GEP核算及流域内各乡镇高质量发展综合考评应用，为全省建立生态产品价值考核机制提供决策参考。

**1.1.5 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

通过资料分析、现场调研、野外调查等方式，对海南岛近岸海域海洋塑料污染现状、存在的问题及治理实践进行研究评估，借鉴国内外相关经验做法，编制海洋塑料污染治理路径研究报告。

**1.1.6 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

依据《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工作方案（修订）》（琼禁塑办〔2022〕6号），按季度对各市县政府禁塑工作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分析各市县禁塑工作的进展与成效，梳理存在的主要问题，为进一步推动全省禁塑工作提供依据；按需开展实地暗访，收集各环节存在的违反禁塑规定的线索。

**1.1.7 海南省外卖行业典型塑料制品使用和废弃流向调查评估**

针对外卖行业开展调查，掌握该行业主要塑料制品使用现状，调查废弃后的主要流向，分析整个流通环节中，塑料制品泄露外环境的途径与风险，并提出管理建议。

**1.2 建设内容**

**1.2.1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实施情况评估**

1.年度方案实施情况评估

根据印发的年度《海南省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工作要点》，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分析评估海南省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主要目标、标志性工程、重点任务的年度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原因剖析等，提出相应的对策与建议，形成年度评估总报告。收集整理年度各部门制度成果，形成制度成果汇编。

2.创新案例挖掘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等方式，深度挖掘年度海南在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过程中产生的创新典型案例，对其主要做法、实施效果进行分析总结，提炼出具备创新性、推广性的一个个典型案例，形成创新案例汇编。

3.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标研究

研究以CPTPP为代表的国际经贸协定中的环境规则，充分衔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及国际环境规则，编制企业社会责任指引以鼓励企业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为我省乃至国家参与国际相关谈判贡献海南方案。

**1.2.2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技术支撑**

1.落实分年度推进机制

落实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的分年度推进机制，系统谋划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年度工作要点，形成环境治理体系建设领域2024年度工作要点，纳入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2024年工作要点。

2.落实调度报告机制

根据《海南省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2024年工作要点》，总结提炼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2024年工作任务落实情况，挖掘形成的典型案例等，针对工作推进落实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形成环境治理体系专项小组运行工作方案、2024年度评估报告、典型案例等成果。

3.落实课题调查研究机制

落实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的课题调查研究机制，广泛吸收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和基层实践经验，开展课题调查研究，探索环境治理体系领域的制度创新顶层设计，谋划形成环境治理体系建设领域课题研究清单。

**1.2.3 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

1.制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年度任务评估指标体系，形成评估工作方案

《实施方案》和《工作方案》分别确定了9个和13个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对试点所属类别、试点名称、试点目的、试点范围、试点内容、主要任务、责任单位、指导单位等作出部署安排和明确要求。根据各试点地区的特点和工作重心，与各试点地区相关单位开展研讨，确定各试点地区的2024年度任务，并以此为基础形成我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年度任务评估指标体系，形成评估工作方案，为开展我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工作提供标准化、系统化依据。

2.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

对照《实施方案》和《工作方案》确定的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根据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年度任务评估指标体系，对我省2024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的落实情况进行分析评估，从而准确把握各试点地区的工作推进情况、存在的不足和困难、以及下一步的工作重点，供决策参考，从而进一步深入推进我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3.总结提炼典型案例

在试点评估过程中，挖掘试点好的经验做法，总结提炼形成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为各市县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作提供借鉴参考。

4.召开试点经验交流会

总结提炼我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和经验，组织市县参加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经验交流会，邀请其他省市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作推进较好的地区相关人员分享交流，邀请生态产品价值实现领域的专家学者参与讨论，学习各地先进经验和做法供我省借鉴参考。

**1.2.4 万泉河流域GEP核算与应用**

1.万泉河流域GEP核算

根据万泉河流域的生态系统特征，综合利用环境监测、遥感影像、气象、水文和野外调查等数据，建立万泉河流域GEP核算技术体系，编制万泉河流域GEP核算实施方案，绘制万泉河流域生态系统本底图，编制万泉河流域生态产品和服务清单，研究建立万泉河流域GEP核算指标体系，以流域内乡镇为单位开展万泉河流域GEP核算，建设万泉河流域生态产品数据库，编制万泉河流域GEP核算总结报告。

2.研究制定GEP综合考评办法

以海南省生态产品总值核算技术规范为指导，研究制定生态产品总值（GEP）综合考评办法，将生态效益纳入经济社会评价体系，科学设定评价指标，探索建立GEP综合考核评价机制。

3.开展万泉河流域GEP综合考评

以万泉河流域为研究对象，以流域内各乡镇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为基础，试用GEP综合考评办法对各乡镇量化打分，将各乡镇GEP考评结果作为乡镇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的参考性指标，为开展“GDP+GEP”双核算双提升提供实践经验。

**1.2.5 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

梳理相关调查资料，了解海南岛主要近岸海域海洋塑料垃圾分布状况，为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治理研究提供数据支撑。充分借鉴国内外相关经验做法，结合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现状、存在的问题等，系统梳理、科学谋划，编制形成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报告。

**1.2.6 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

1.收集2024年度各市县禁塑工作开展情况的相关资料，对禁塑重点行业场所开展现场走访调研，依据《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工作方案（修订）》（琼禁塑办〔2022〕6号）对各市县进行量化评分，根据评估结果梳理存在的主要问题，针对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

2.按需开展实地暗访，收集各环节存在的违反禁塑规定的线索，动态掌握各市县社会面禁塑实施成效，为进一步推进全省禁塑工作提供依据。

**1.2.7 海南省外卖行业典型塑料制品使用和废弃流向调查评估**

1.针对我省外卖行业对塑料制品的使用及废弃物质流向开展调研，重点关注外卖行业中塑料制品的主要类型和使用量。

2.了解我省外卖包装中塑料的来源和去向，分析整个流通环节中，塑料制品泄露外环境的途径，并提出管理建议。

3.评估我省外卖行业塑料废弃物的环境污染风险，探索适宜的塑料废物资源化模式，为我省塑料污染治理提供政策支撑与建议。

**1.3 项目建设成果**

**1.3.1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实施情况评估**

1.《海南省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年度评估报告》；

2.《海南省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年度制度成果汇编》；

3.《海南省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年度典型案例汇编》；

4.《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环境保护社会责任指引》；

5.《支持企业建立提高环境绩效自愿性机制有关建议》。

**1.3.2 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技术支撑**

1.《环境治理体系建设领域2024年度工作要点》；

2.《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运行工作方案》；

3.《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2023年度评估报告》；

4.《环境治理体系建设领域课题研究清单》；

5.环境治理体系建设领域典型案例2个。

**1.3.3 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

1.《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工作方案》；

2.《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年度评估报告》；

3.《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案例汇编》；

4.《海南省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工作方案》；

5.承办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经验交流会1次。

**1.3.4 万泉河流域GEP核算与应用**

1.《万泉河流域GEP核算报告》；

2.《万泉河流域GEP综合考评办法》；

3.《万泉河流域GEP综合考评办法应用报告》。

**1.3.5 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

1.《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报告》。

**1.3.6 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

1.《2024年一季度海南省禁塑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

2.《2024年二季度海南省禁塑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

3.《2024年三季度海南省禁塑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

4.《2024年度海南省禁塑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

**1.3.7 海南省外卖行业典型塑料制品使用和废弃流向调查评估**

1.《海南省外卖行业典型塑料制品使用和废弃流向调查评估报告》。

**1.4 项目总体要求**

**1.4.1 技术要求**

按照采购方项目要求完成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实施情况评估、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技术支撑、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万泉河流域GEP核算与应用、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海南省外卖行业典型塑料制品使用和废弃流向调查评估共7个子项目全部成果。

**1.4.2 服务时间要求**

1.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工作实施情况评估

（1）2024年7月31日前，完成《2024年一季度海南省禁塑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2）2024年7月31日前，完成《2024年二季度海南省禁塑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3）2024年10月31日前，完成《2024年三季度海南省禁塑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4）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2024年度海南省禁塑工作推进情况评估报告》编制工作，并通过专家评审验收。

2.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实施情况评估、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专项小组技术支撑、海南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评估、万泉河流域GEP核算与应用、海南省海洋塑料污染防治路径研究、海南省外卖行业典型塑料制品使用和废弃流向调查评估6个子项目完成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前。

**1.4.3 质量要求**

项目成果符合成果需求，并通过采购方组织的专家评审验收。

**2、商务要求**

**2.1 报告交付方式：免费送至用户指定地点**

**2.2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按照《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采用分三期支付方式，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第一期，双方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50%；第二期，乙方向甲方提交技术服务成果，在收到后1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程序支付合同总额40%于乙方；第三期，所有技术服务成果完成并通过专家评审后，1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支付合同总额余款于乙方。